2022年预算草案有关情况的说明

一、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计情况

省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计304.9亿元，增长6.5%。其中，增值税118.2亿元，增长7%；企业所得税25.2亿元，增长5.2%；个人所得税4.4亿元，增长6.6%；资源税52亿元，增长6.5%；房产税2.4亿元，增长8.3%；印花税0.8亿元，增长6.1%；城镇土地使用税4.1亿元，增长6.6%；土地增值税2.9亿元，下降0.2%；车船税1.4亿元，增长6.5%；契税3.3亿元，增长6.4%；环境保护税0.4亿元，增长6.3%；其他税收收入0.4亿元，增长4.1%；非税收入89.4亿元，增长6.5%。

省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1306.1亿元，增长4.7%。其中，一般公共服务支出26.5亿元，下降4.9%；国防支出1.2亿元，下降3.9%；公共安全支出101.8亿元，增长2.6%；教育支出131.8亿元，增长3.7 %；科学技术支出18.4亿元，增长9.6 %；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13.5亿元，增长1.2%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595.2亿元，增长4.2%；卫生健康支出26.6亿元，增长2.5%；节能环保支出43.3亿元，增长4.2%；城乡社区支出0.6亿元，增长6.4%；农林水支出116.7亿元，增长9.9%；交通运输支出58.7亿元，下降2.4%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21.4亿元，增长14.7%；商业服务业等支出7.3亿元，增长10%；金融支出6.7亿元；援助其他地区支出3.2亿元；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4.7亿元，下降16.7%；住房保障支出11.7亿元，下降1.8%；粮油物资储备支出33.3亿元，增长7.4%；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8.3亿元，下降4.7%；其他支出40.3亿元，增长4.8%；债务付息支出24.8亿元，增长4%；债务发行费用支出0.1亿元，下降6.7%。

二、2022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预计情况

2022年，省本级政府性基金收入预计11.8亿元，下降11.8%。主要是省自然资源厅驻农垦、森工派出机构于2021年下半年下划属地翘尾因素影响省级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减少。

2022年，省本级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安排22.2亿元，增长22.5%，主要是地方政府专项债券付息支出需求增加。。

三、2022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预计情况

2022年，省本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预计1.8亿元，增长5.1%，主要是国有文化企业按政策规定从2022年起开始上缴企业利润。

2022年，省本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安排1.8亿元，增长4.9%，主要是收入增长拉动支出增加。

四、2022年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支预计情况

2022年省本级收入预计2337.1亿元，增长4%；省本级支出预计2325.7亿元，增长5.1%，年末结余11.4亿元。各项基金收支情况如下：

⑴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。省本级收入预计2177.1亿元，增长8.2%；支出预计2158.4亿元，增长8%，年末结余18.7亿元，全部用于归还到期国家借款本息。

⑵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。省本级收入预计91.2亿元，下降41.9%；支出预计102.2亿元，下降37.1%，其中动用上年结余11亿元。

⑶职工基本医疗保险（含合并实施的生育保险）基金。省本级收入预计62.5亿元，下降12.1%；支出预计60.5亿元，增长23%，年末结余2亿元

⑷工伤保险基金。省本级收入预计3.6亿元，下降3.1%；支出预计3.3亿元，增长22%，年末结余0.3亿元

⑸失业保险基金。省本级收入预计2.8亿元，下降17%；支出预计1.4亿元，增长45.7%，年末结余1.4亿元。

五、2022年转移支付及预算平衡情况说明

（一）一般公共预算

2022年省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计304.9亿元，加中央转移支付收入3099.3亿元（包括消费税和增值税税收返还收入81亿元，所得税基数返还收入12.3亿元，成品油价格和税费改革税收返还收入31.2亿元，增值税五五分享税收返还收入-5.9亿元，专项补助收入35.4亿元，均衡性转移支付补助收入898亿元，县级基本财力保障机制奖补资金收入80.4亿元，结算补助收入5.3亿元，资源枯竭型城市转移支付补助收入17.6亿元，产粮（油）大县奖励资金补助收入67.4亿元，重点生态功能区转移支付补助收入29.9亿元，固定数额补助收入279.1亿元，革命老区转移支付补助收入1.2亿元，民族地区转移支付补助收入2.7亿元，边境地区转移支付补助收入27亿元，欠发达地区转移支付补助收入24.3亿元，公共安全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补助收入17亿元，教育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补助收入67.4亿元，科学技术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补助收入0.4亿元，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补助收入6亿元，社会保障和就业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补助收入611.9亿元，医疗卫生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补助收入97.4亿元，节能环保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补助收入72.1亿元，农林水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补助收入528.6亿元，交通运输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补助收入56亿元，资源勘探信息等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补助收入0.1亿元，住房保障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补助收入31.6亿元，粮油物资储备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补助收入23亿元，其他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0.9亿元）、市县上解收入99.6亿元、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90亿元、地方政府一般债务收入163亿元后，省本级收入总计3756.8亿元。

省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1306.1亿元，加省对市县转移支付2267.4亿元（包括消费税和增值税税收返还支出82.1亿元，所得税基数返还支出14.8亿元，成品油价格和税费改革税收返还支出12.1亿元，增值税五五分享税收返还支出64.8亿元，城镇土地使用税基数返还支出8.7亿元，专项补助支出66.2亿元，均衡性转移支付补助支出461.2亿元，县级基本财力保障机制奖补资金支出80.4亿元，结算补助支出112.6亿元，资源枯竭型城市转移支付补助支出17.6亿元，产粮（油）大县奖励资金补助支出56.5亿元，重点生态功能区转移支付补助支出27.9亿元，固定数额补助支出277.4亿元，革命老区转移支付补助支出1.1亿元，民族地区转移支付补助支出2.7亿元，边境地区转移支付补助支出27亿元，欠发达地区转移支付补助支出47.5亿元，一般公共服务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补助支出0.9亿元，国防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补助支出0.4亿元，公共安全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补助支出13.8亿元，教育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补助支出55.2亿元，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补助支出6亿元，社会保障和就业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补助支出164亿元，医疗卫生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补助支出144.4亿元，节能环保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补助支出23.4亿元，农林水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补助支出441.5亿元，交通运输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补助支出21.5亿元，住房保障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补助支出34亿元，粮油物资储备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补助支出0.8亿元，其他一般性转移支付支出0.9亿元）、上解中央支出30.9亿元、债务转贷支出152.4亿元，支出总计3756.8亿元，预算收支是平衡的。

（二）政府性基金预算

2022年省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预计11.8亿元，加中央专项补助收入9亿元、下级上解收入0.9亿元、地方政府专项债务收入36亿元后，省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总计57.7亿元。省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22.2亿元，加对市县专项补助支出5.6亿元，专项债务转贷支出29.9亿元后，省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总计57.7亿元，预算收支是平衡的。

（三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

2022年省本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预计1.8亿元，加中央专项补助收入3.9亿元后，省本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总计5.7亿元。省本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安排1.8亿元，加对市县专项补助支出3.9亿元后，省本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总计5.7亿元，预算收支是平衡的。